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整体实现情况及 相关补偿义务人拟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实施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具体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七届董事会2017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化工农化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096号）核准，公司向 ADAMA Agricultural Solutions Ltd.（以下简称“Solutions”或“标的公司”）股东中国化工农化有限公司（曾用名为中国化工农化总公司，以下简称“农化公司”）发行 1,810,883,039 股购买其所持有的 Solutions 100%的股权。

公司与农化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4 日完成了关于 Solutions 的 100%股权过户的相关手续，公司取得 Solutions 的 100%股权对应的股权凭证，原农化公司持有的 Solutions 的 100%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

2017 年 7 月 6 日，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增资事宜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17)第 00306 号）。

2017 年 7 月 11 日，本次重组涉及的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登记。

二、业绩承诺情况及业绩补偿约定

(一) 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与农化公司签订的《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化工农化总公司之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以下简称《业绩补偿协议》），补偿义务人承诺 Solutions 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的净利润数额在 2017、2018、2019 年度分别不低于 14,767.50 万美元、17,332.19 万美元、22,241.68 万美元。

(二) 低于承诺净利润的补偿安排

如标的公司于业绩承诺期内实现的实际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则补偿义务人应向公司进行补偿，具体为补偿义务人首先以其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股份履行补偿义务，若补偿义务人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股份不足以补偿公司的，则该差额部分由补偿义务人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补偿金额以补偿义务人获得标的资产对价总额为限。

1. 补偿义务人的股份补偿

补偿义务人当期应补偿金额=当期期末累计补偿总金额-累计已补偿金额；

当期期末累计补偿总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数额）÷补偿期限内承诺净利润总额×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对价；

补偿义务人当年股份补偿数=当期期末累计补偿总金额÷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累计已补偿股份数量。

以上公式运用中，应遵循：

- (1) 上述净利润数为 Solutions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计意见为准；
- (2) 在各年计算应补偿金额时，Solutions 各年实际净利润数额累计计算；
- (3) 各年计算的补偿数量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
- (4) 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间内有现金分红的，其按上述公式计算的实际回购股份数在回购股份实施前累计获得的分红收益，应随之无偿转赠给公司；如公司在业绩补偿期间实施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的，上述公式中“认购股份总数”和“已补偿股份数”应作相应调整。

(5) 如补偿义务人已按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中过渡期内资产损益的处理安排履行了过渡期内亏损补偿义务,计算上述净利润补偿差额时,应扣除补偿义务人已经履行的,对应交割日所在年度的相关期间(即交割日所在年度1月1日至交割审计基准日)标的公司的亏损金额。

2. 补偿义务人的现金补偿

业绩承诺期间的各年度,补偿义务人应先以股份补偿方式补偿公司,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不足以补偿当期应补偿金额,则剩余部分采用现金的方式予以补偿。补偿义务人现金补偿金额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补偿义务人当期应补偿的现金金额 = 当期期末累计补偿总金额 - 累计已补偿的股份数量 × 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

(三) 减值测试及补偿

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公司应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若期末减值额大于业绩承诺期间补偿义务人已补偿金额的,则补偿义务人应就该等差额对公司另行补偿,且补偿义务人同意以股份方式进行补偿。

减值补偿的具体计算方式为:

应补偿股份数量 = (期末减值额 - 业绩承诺期内已补偿现金金额(如有)) ÷ 本次发行价格 - 业绩承诺期间已补偿股份数量。

如果补偿义务人履行补偿义务时,其实际持有的公司股份数不足以履行按上述公式计算的减值补偿义务,则差额部分应当由补偿义务人以现金方式支付。

应补偿的现金 = 不足额补偿股份数量 × 本次发行价格。

(四) 补偿的实施

若补偿义务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约定须向公司补偿股份的,在相应年度的年度报告披露后10个工作日内,由公司根据《业绩补偿协议》计算确定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数量,由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出回购股份的议案,并在公司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后2个月内办理完毕股份注销事宜或现金补偿的支付。实施上述股份补偿时,公司将以总价人民币1元向补偿义务人回购其持有的相应数量的公司股份并予以注销。

三、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如上文所述，农化公司承诺 Solutions 在 2017-2019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安道麦股份公司的净利润数额经调整后应累计不低于 54,341.37 万美元（在 2017、2018、2019 年度分别为不低于 14,767.50 万美元、17,332.19 万美元、22,241.68 万美元）。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Solutions 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差异情况说明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18)第 E00079 号、德师报(核)字(19)第 E00044 号、德师报(核)字(20)第 E00020 号号），Solutions 在 2017-2019 年度调整后实际净利润累计为 51,267.56 万美元，较承诺业绩差额为 3,073.81 万美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94.34%。

产生上述业绩差额的主要原因是，为推动中国化工集团收购先正达的交易获得欧盟委员会的批准，Solutions 进行了数款产品的剥离与转移，由于从先正达获得的资产账面价值增加，导致非现金性摊销累计增加 6,600 万美元。如果排除该非现金性摊销费用的影响，Solutions 将超出业绩承诺约 3,500 万美元。

四、补偿义务人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的具体安排

农化公司与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正达集团”）于 2020 年 1 月 5 日签署了《股份划转协议》，农化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公司 1,810,883,039 股股份以国有产权无偿划转方式转让至先正达集团，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74.02%。上述无偿划转已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豁免先正达集团的要约收购义务。根据先正达集团就上述无偿划转所做的承诺，无偿划转完成后，其将继续履行农化公司在《业绩补偿协议》项下的相关业绩补偿义务。

Solutions 2017-2019 年度实际完成业绩 51,267.56 万美元，较承诺业绩 54,341.37 万美元差额为 3,073.81 万美元，完成率为 94.34%。根据《业绩补偿协议》，补偿义务人需补偿金额为人民币 1,044,809,249.77 元，对应补偿股份数量为 102,432,280 股（A 股），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 2 个月内办理完毕股份注销事宜。

此外，上述补偿股份所对应的业绩承诺期内的现金分红人民币 17,618,352 元亦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 2 个月内由补偿义务人无偿转赠给公司，具体数额如下：

	应补偿的股份所对应的现金分红数额
2017 年度	6,453,234 元

2018 年度	9,935,931 元
2019 年度	1,229,187 元
总计	17,618,352 元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重大资产重组补偿期届满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德师报(核)字(20)第 E00021 号），Solutions 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没有发生减值，补偿义务人无需另行进行减值补偿。

五、业绩承诺补偿事项审议情况

公司拟定向购回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 102,432,280 股（A 股），同时上述补偿义务人应向公司补偿现金合计人民币 17,618,352 元（即应补偿股份对应的现金股利）。本次业绩承诺补偿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提请将该业绩承诺补偿及后续事宜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4. 会计师事务所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
5. 会计师事务所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补偿期届满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专项审核报告

特此公告。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